

教育局
2015 年 全港性系統評估
中三級
中國語文

9CW1

寫作評估
評卷參考

1. 實用文寫作 (啟事)

內容	格式	備註
<p>(i) 主題：中心搬遷 (全文最少出現一次)</p> <p>(ii) 緣由(只需列寫其中一點)： • 中心舊址空間不足 或 • [得到香城基金會資助]，拓展青少年服務</p> <p>(iii) 中心新地址： 美善花園第二座平台</p> <p>(iv) 重新開放日期： [2015 年]5 月 26 日</p> <p>(v) 暫停服務日期： [2015 年]5 月 25 日</p> <p>(vi) [新中心]開放時間： 上午十時至晚上七時半[延長 開放時間半小時]</p> <p>(vii) 查詢： 4567 0131[熱線電話不變]</p>	<p>(i) 標題—必須置中</p> <p>(ii) 職銜—[東城社會服務中心] 主任/中心主任</p> <p>(iii) 署名—黃志偉[啟/謹啟]</p> <p>(iv) 發出日期—必須是 2015 年 5 月 11 日(必須列明年、 月、日及準確無誤)</p> <p>*全文最少出現一次「東城社會服務 中心」</p>	<p>接受：</p> <p>[東城社會服務中心] [搬遷/新址啟用] 啟事</p> <p>不接受：</p> <p>--標題頂格書寫，沒有置中意圖</p> <p>--標題內寫上「的」、「之」、「有關」等字</p>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學生所寫的內容要點如超乎上述所列的基本要求，則無須理會 • 如超出要求的資料與題目內容出現矛盾，作一項內容錯誤論(最多扣一項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如有多加項目而不符合啟事格式者，作一項格式錯誤論 • 如在署名後加「上」或「敬上」，作錯誤論 	
<p>• 人名或資料名稱有錯別字， 作一項格式或內容錯誤論</p>		
<p>* []：非必要項目</p>		

1. 實用文寫作 (啟事)

等級	準則			
U	空白試卷*1：沒有寫作			
	不予評級**2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沒有任何實用文格式 • 誤用其他實用文格式，例如把啟事寫成書信(如上款置於標題前面之類) • 標題欠「啟事」二字，而標題的文字亦與社會服務中心搬遷無關，加上沒有職銜及署名 • 格式正確，然內容未能對應題目要求 • 雖具正文、職銜、署名及日期，然沒有標題 • 只抄錄題目或大段抄錄題目資料 			
1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4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完整 • 文句尚通順 或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齊備 • 格式不完整(4項欠缺或錯誤) • 文句尚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3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1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尚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2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2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尚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1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3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尚通順
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1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1-2項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1-2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1項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3項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完整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齊備 • 格式不完整(3項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大致通順
3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1-2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完整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充實 • 格式不完整(1-2項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
4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充實 (註：評「4等」者，錯別字不可多於3個) • 格式完整 • 文句通順 			

教育局
2015 年 全港性系統評估
中三級
中國語文

9CW2

寫作評估
評卷參考

1. 實用文寫作 (通告)

內容	格式	備註
<p>(i) 比賽目的：提升同學的中文書法水平</p> <p>(ii) 比賽詳情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日期：[2015 年] 5 月 22 日[星期五] • 時間：下午 3:30 至 5:00 • 地點：學校禮堂 • 賽制：初級組-中一至中三級 高級組-中四至中五級 <p>(iii) 名額：每組 40 名，額滿即止</p> <p>(iv) 獎項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每組設冠、亞、季軍 • 得獎者可獲獎盃及書券 • 書券：冠軍 500 元、亞軍 300 元、季軍 100 元 <p>(v) 報名日期：4 月 21 日至 5 月 6 日</p> <p>(vi) 報名方法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報名表及報名收集箱已放在 2 號教員室門外的長桌上，[同學可自行索取，並交回報名表] <p>[(vii) 鼓勵同學踴躍報名參加]</p>	<p>(i) 標題—[愉快中學中文學會硬筆書法比賽]通告</p> <p>(ii) 結束語—學生須有意識寫結束語，格式須符合要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[以] 上通告 全體同學/學生 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此通告 [全體同學/學生]</p> <p>(iii) 職銜—[愉快中學中文學會]主席</p> <p>(iv) 署名—黃志偉[啟/謹啟] *不接受黃志偉同學/黃同學</p> <p>(v) 發出日期—必須是 2015 年 4 月 20 日 (必須列明年、月、日及準確無誤)</p> <p>*全文最少出現一次「愉快中學中文學會」</p>	<p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2px;">不接受：</p> <p>-- 標題頂格書寫，沒有置中意圖</p> <p>-- 分段沒有退兩格，作一項格式錯誤論</p> <p>-- 標題內寫上「的」、「之」等字</p>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學生所寫的內容要點如超乎上述所列的基本要求，毋須理會 • 如超出要求的資料與題目內容出現矛盾，作一項內容錯誤論 (最多扣一項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如有多加項目而不符合通告格式，作錯誤論 • 如在署名後加「上」或「敬上」，作錯誤論 	
<p>• 人名或資料名稱有錯別字， 作一項格式或內容錯誤論</p>		
<p>* []：非必要項目</p>		

1. 實用文寫作 (通告)

等級	準則			
U	空白試卷 *1 : 沒有寫作			
	不予評級 **2 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沒有任何實用文格式 • 誤用其他實用文格式，例如把通告寫成書信(上款出現先於標題之類) • 誤用其他實用文格式示例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標題「.....通知」，下寫「特此通知」，即使有/沒有下款及日期 ■ 標題「.....通知」，下欠「特此通告」，即使有/沒有下款及日期 ■ 標題「.....公告」，下欠「特此通告」，即使有/沒有下款及日期 • 沒有標題 (或標題沒有「通告」二字)及沒有「特此通告」/「上通告」兩項，只有署名及日期 • 格式正確，然內容未能對應題目重點 • 只抄錄題目或大段抄錄題目資料 			
1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4 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完整 • 文句尚通順 或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齊備 • 格式不完整(4 項欠缺或錯誤) • 文句尚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3 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1 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尚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2 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2 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尚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1 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3 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尚通順
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1 項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1-2 項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1-2 項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1 項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3 項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完整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齊備 • 格式不完整(3 項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大致通順
3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1-2 項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完整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充實 • 格式不完整(1-2 項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
4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充實 • 格式完整 • 文句通順 (註：評「4 等」者，錯別字不多於 3 個)			

教育局
2015 年 全港性系統評估
中三級
中國語文

9CW3

寫作評估
評卷參考

1. 實用文寫作 (報告)

內容	格式	備註
<p>I. 活動成效 接受以臚列數據方式表達，但學生須準確抄錄所有資料：</p> <p>(i) 學生認為活動能協助他們與學長建立友誼：集體遊戲 59%或 65 人；與學長分享環節 23%或 25 人；茶會 10%或 11 人；交換紀念品 8%或 9 人</p> <p>(ii) 學生喜歡拔河的 55 人或 50%；二人三足 45 人或 41%；音樂椅 10 人或 9%</p> <p>(iii) 認同是次活動能協助他們與學長建立友誼的學生有 80 人或 73%；表示沒有意見 21 人或 19%；認為這活動未能達至上述成效 9 人或 8%</p> <p>或以綜合方式表述，如下：</p> <p>(i) 最多學生認為集體遊戲最能協助他們與學長建立友誼[59%或65人]；最少學生認為交換紀念品[8%或9人]能協助他們與學長建立友誼</p> <p>(ii) 最多學生喜歡拔河的[55人或50%]；最少學生喜歡音樂椅 [10人或9%]</p> <p>(iii) 最多學生認同是次活動能協助他們與學長建立友誼 [80人或73%]；最少學生認為這活動未能達至上述成效[9人或8%]</p> <hr style="border-top: 1px dashed black;"/> <p>II. 兩項來年活動建議 * 建議須合理可行 (iv)及(v) 只需回答兩項建議，建議舉隅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取消茶會/與學長分享 • 減少集體遊戲/認同集體遊戲意義，增加人手，減輕工作人員負擔 • 取消/改善交換紀念品環節 • 學生可自擬其中一項建議 	<p>(i) 對象—[愉快中學][課外活動主任]李老師/李主任</p> <p>(ii) 標題—[愉快中學][輔導組][關愛友伴計畫同樂日]活動報告/活動報告 (必須書寫在橫線上)</p> <p>(iii) 小標題— 丙、活動成效及[來年活動]建議 或 丙、活動成效 丁、[來年活動]建議</p> <p>(iv) 職銜—[愉快中學]輔導組幹事</p> <p>(v) 署名—黃志偉[啟/謹啟/上] (署名與「啟」相連)</p> <p>(vi) 日期—2015 年 4 月 1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間 (任何一天，必須列明年、月、日)</p> <p>*全文最少出現一次「愉快中學」</p>	<p>不接受： --「報告」或「調查結果」作標題</p> <p>-- 標題內寫上「的」、「之」、「有關」等字</p> <p>--分段沒有退兩格，作一項格式錯誤論</p>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學生所寫的內容要點如超乎上述所列的基本要求，則毋須理會 • 如超出要求的資料與題目內容出現矛盾，作一項內容錯誤論 (最多扣一項) 		
<p>• 人名或資料名稱有錯別字， 作一項格式或內容錯誤論</p>		
<p>* []：非必要項目</p>		

1. 實用文寫作 (報告)

等級	準則			
U	空白試卷 *1 : 沒有寫作			
	不予評級 **2 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沒有任何實用文格式 • 誤用其他實用文格式，例如把報告寫成建議書、調查報告 • 漏填標題或標題欠「報告」二字，也沒有列寫小標題，只有下款及日期 • 錯認/漏填標題，也沒有列寫小標題、下款及日期 • 標題與報告內容無關(即使有「活動報告」四字)，也沒有列寫小標題、下款及日期 • 格式正確，然內容完全未能對應重點 • 只抄錄題目或大段抄錄題目資料 			
1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4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完整 • 文句尚通順 或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3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1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尚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2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2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尚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1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3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尚通順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齊備 • 格式不完整(4項或以上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尚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1項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1-2項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1-2項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不完整(1項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3項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完整 • 文句大致通順
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要點不足(1-2項欠缺/錯誤) • 格式完整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充實 • 格式不完整 (1-2項欠缺/錯誤) • 文句大致通順 	
3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內容充實 • 格式完整 • 文句通順 (註：評「4等」者，錯別字不多於3個)			
4				

寫作評估
評卷參考

文章寫作

等級	內容	結構	文句	詞語運用	錯別字	標點
U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沒有寫作 寫成新詩或對話體 只抄錄題目/只有圖畫 內容不雅、帶有侮辱或戲謔成份 					
1	離題;文意不完整	沒有分段	文句不通	用詞失當	很多錯別字	誤用標點符號頗多
2	不切題;內容空泛	結構鬆散,段落銜接欠自然	文句欠通順	用詞生硬	偶有錯別字	偶爾誤用標點符號,但不礙文意
3	大致切題;內容一般	結構大致完整,分段大致恰當	文句大致通順	用詞大致恰當	很少錯別字	能恰當運用標點符號
4	切題;內容充實	結構完整,段落銜接自然	文句通順	用詞準確		
5	主題明確;內容豐富;意念完整	結構嚴謹,脈絡分明,呼應得宜	行文流暢,句式多變	用詞生動傳神		

註：1.如評「內容」為「一等」，「結構」最高只能為「三等」，其餘項目則不受影響。

2.考生答卷所寫通常為繁體字，若寫成簡化字(字形正確，以中國政府 1986 年所頒布之《簡化字總表》為據)，亦應接受。